

证券代码：688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6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确保本届董事会尽快开展工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现场发出会议通知，同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巨万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巨万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设立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巨万里先生、杨有新先生、张超先生、陈从禹先生、陈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巨万里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选举巨万里先生、祁康成先生、任世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祁康成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选举任世驰先生、陈建先生、柳锦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任世驰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 选举张超先生、柳锦春先生、任世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柳锦春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聘任张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建先生、陈从禹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侯光莉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

期一致。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3.1 关于聘任张超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 关于聘任陈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3 关于聘任陈从禹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4 关于聘任侯光莉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聘任杨芹芹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张超	董事兼总经理	40.00
陈建	董事兼副总经理	40.00
陈从禹	董事兼副总经理	36.00
侯光莉	财务总监	35.00
杨芹芹	董事会秘书	30.0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含税金额，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实际任职期限确定。上述薪酬包含绩效工资，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实际支付金额以当年度最终绩效考核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5 票赞成，关联董事张超、陈建、陈从禹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聘任李瑞琪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聘任刘芝伊女士担任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4日